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進修部第 1 週導師通訊

日期：112/02/22-112/02/28

## 重要宣導

請各班班長於最後一節課下課後，或當日不再使用的教室，請務必將教室內所有電器關閉，包含冷氣、電燈、電扇、教學設備(電腦及麥克風)，隨手做好節能減碳並維護環境整潔。  
若班長不在，依序由服務股長、副班長代理。

## 日常節能減碳

1



節約用水電

2



回收分類

進修部官方LINE





LINE ID : @581oppin

### 註冊組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事項期程如下：

註冊相關作業	日期	適用對象
在校生註冊統計	112 年 2 月 22 日起發放	在校生
111-1 學期成績單	112 年 2 月 22 日起發放	在校生
畢業生自審	112 年 2 月 22 日起發放	預計畢業生
學分抵免申請	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1 日止	限 111 學年入學新生
111-1 學期成績優良獎	預計於 112 年 4 月 10 日起發放 (開學第 8 週)	獲獎名單將另行通知導師

二、在校生開學註冊統計作業，請各班級於開學日隔天將統計表連同繳費證明資料及學生證交回進修部，未繳費同學至遲於開學後 1 週內須完成補繳作業，逾期未註冊同學將依學則規定予以退學。

三、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畢業生注意事項：

1. 學籍維護：

請同學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前自行登入教務資訊系統查詢學籍資料，如有任何異動或錯誤，請務必主動告知進修部協助修改(如需修正的地方為【姓名】、【戶籍地址】，請攜帶戶籍謄本正本至進修部申請學生資料異動)，倘因學生個人因素致學籍資料登錄錯誤，使學位證書(畢業證書)未能如實如期製發，所產生權益損害情事由學生自行承擔。

2. 畢業資格自審：

應屆畢業班之歷年成績表已於 112 年 2 月 22 日(三)起發放，請同學本人確認簽名及導師、系主任核章後繳回進修部。惠請導師於 112 年 3 月 5 日(日)前將已簽閱通知單及歷年成績表繳回進修部。

四、學生基本資料(如：通訊地址、連絡電話等)若有變更，請學生逕至進修部辦公室申辦學籍異動，以免影響學生自身權益(如：畢業審查或是加退選等)。

五、請同學定時瀏覽學校網頁、資訊服務系統及教務資訊系統，查閱歷年成績單、缺曠課記錄、進修部各班課表及期末考試日程表等。各項系訊登入方式及帳密如下：

系統名稱	帳號	密碼	查詢項目
教務資訊系統	學號	身分證字號 (英文字母大寫)	學籍資料、成績、課表、選課(預選)
資訊服務系統			當學期選課確認、請假、導師評量、期中教學評量、期末教學評量
網路大學			遠距教學、線上作業、教學資源
校內無線網路	完整學號 @mail.cku.edu.tw		供校內上網

## 課務組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事項期程如下：

課務相關作業	日期	適用對象
人工加退選作業時間	<b>【一般選課(含跨部)】</b> 112 年 02 月 14 日(星期二)至 112 年 03 月 01 日(星期三)	在校生、延修生、復學生
	<b>【跨校選課】</b> 112 年 03 月 01 日(星期三)至 112 年 03 月 03 日(星期五)	
線上選課確認單作業	112 年 03 月 08 日(星期三)至 112 年 03 月 19 日(星期日)	在校生、延修生、復學生

二、請導師提醒學藝股長於上課前至進修部辦公室領取教室日誌，並請授課老師務必依規定填寫教室日誌。

## 學務組

- 一、轉知衛福部食藥署配合「新世代反毒政策」製作「管制藥品及反毒相關插畫、單張海報」文宣連結。文宣包含 111 年與插畫家「怪奇事務所」合製 6 款插畫，連結請至衛福部食藥署「睡睡平安」粉絲團(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sleepverywell>)，或衛福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https://enc.moe.edu.tw/#>)及「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粉絲團」(<https://www.facebook.com/enc.moe.edu.tw>)，請同學自行上網觀看。
- 二、111 學年度第二學年度假日班學生專車，自 112 年 2 月 25 日(週六)開始發車至 112 年 7 月 2 日(週日)截止，除(4 月 29、30 日統測停駛)，共計 18 週；發車日為每週六、日，如遇休假日暫停發車，本組將另行公告周知。搭乘人員名單已公告於進修部網頁\學生專車資訊\111-2 學生專車搭乘名單，請自行參閱。
- 三、請各班同學遴選班級幹部，並填寫班級信箱所附 1112 幹部名單，填寫完畢後於 3 月 18 日前送回修部辦公室學務組。
- 四、111 度第 2 學期汽車臨時通行證申請，自 112 年 02 月 25 日(六)起至 111 年 03 月 25 日(六)截止線上申請，請詳閱相關規定，並按規定使用，若違反使用規定，將車違停於校區遭開單或舉發者，將收回通行證，並停止當年度之申請。  
汽車臨時通行證網址及掃瞄條碼如右：<https://acad.cku.edu.tw>  

- 五、1112 學期申請獎學金訊息請參閱學校網頁獎學金專區<https://dsa.cku.edu.tw/files/11-1006-2177-1.php>
- 六、1112 汽、機車通行證已於 1111 期末開始發放，目前尚有部份同學未前來領取，請各班學藝代為轉知，本學期申請第一校區汽車停車證人數已近飽和，目前僅第二校區尚有車位可供申請，額滿即停止申請。
- 七、領用進修部辦理之第一、二校區通行證同學，應遵守本校車輛管理辦法，車輛進入校區後應停放至停車格內，不得停放於停車格外之場域且需將通行證置於駕駛座前方擋風玻璃下之位置，方便巡查人員之查驗；另外畫有洽公或公務車輛停放之空格，亦嚴禁非公務車輛停放，此外進修部提醒，嚴禁將申辦之車證借予他人使用。違反規定者，以違規車輛，並開具「違規通知單」，同一學年度違規達二次者，立即註銷停車證，當年度禁止再申辦通行證；情節重大者，報警協助處理。
- 八、學生曠缺、假勤紀錄可至【資訊服務系統】查詢(帳號：學號、密碼：預設為身分證後 9 碼)。學生請假單請至『進修部網站→各式表單下載→學生表單→學生請假單』下載。請同學依線上請假規定辦理(兩天以上的病假須檢附診明)，若線上請假逾期(6 天以內)不能申請，可改用紙本假單(14 天以內)至進修部辦公室請假。逾期恕不受理並直接退件。
- 九、配合菸害防制法實施，教育部與衛生局將不定期到校抽查，違規於校園抽菸者將依法受罰，抽菸同學特別注意。本學期仍將以糾舉違規於校內抽菸者列為重點查察工作，經登記者除依校規處分，將依菸害防制法處理，請勿以身試法
- 十、為避免傳染病散播，嚴禁攜帶寵物到校。
- 十一、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傳染流行疾病防治，同學除必要應減少在公共場所逗留，出席也應配帶口罩勤用肥皂洗手，若有發燒及疑似病情應儘速就醫，生病不課、不上班並採取自主隔離等相關措施。

<摘錄> 經國學院【學務通訊】安全及法治相關重要宣導

## 【賃居安全宣導】

請同學不論居家或租屋在外，多一分注意多一分保障，請提醒家人及自我檢視租處下列事項，以維護安全避免意外事件發生：

1. 注意用電安全及平時檢修：使用高耗能電器（如：電磁爐等）時，勿在同一條延長線上使用多種電器用品。
2. 確認消防設備注意安全裝置：瞭解居住環境之滅火設備設置地點及使用方式。
3.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安全事項，特須注室內保持空氣流通，切忌門窗緊閉。若感到頭昏、噁心、嗜睡等身體不適情況發生，應立即打開通往室外的窗戶通風，倘身體嚴重不適時，請先前往通風良好的室外環境，再打 119 電話或與親友（學校）求助，俾能確保學生安全無虞。
4. 有關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之宣導影片、海報等，公布於內政部消防署防災知識網之下載專區內網址：[https://www.tfdp.com.tw/cht/index.php?code=list&flag=detail&ids=165&article\\_id=501](https://www.tfdp.com.tw/cht/index.php?code=list&flag=detail&ids=165&article_id=501)
5. 熟悉進出動線：熟悉居住處所之進出動線，並保持通道暢通。
6. 租屋處加強門禁管制：對個人使用空間，視需要更換或加裝鎖具，避免外人入侵。

**租屋考量需周到 居住安全沒煩惱**

<p><b>建築物具有共同門禁管制 出入口且有鎖具</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確保居住品質，住戶們應共同遵守門禁管制規定。</li><li>● 檢查出入口鎖具功能正常有無損壞。</li></ul>	<p><b>建築物內或週邊停車場 所設有照明</b></p> <p>為顧及晚歸者的行走及人身安全，建築物內或週邊停車場所應設有感應或固定式照明。</p>	<p><b>建築物建材的安全性</b></p> <p>倘為木造隔間或鐵皮，則建築物防火性較差。</p>
<p><b>辨別是否為高密度租賃建築物 且房東是否有辦理公安申報</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任一樓層是否分為6個以上使用單元或設置10個以上床位之居室者。</li><li>● 如是，應請房東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300㎡以上：每2年1次；300㎡（含）以下：每4年1次。</li></ul>	<p><b>滅火器功能正常</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每一樓樓至少裝設一具滅火器，並放置陰暗處，避免太陽直曬。</li><li>● 定期檢閱其壓力表處於「綠色壓力」充足位置，依法每3年滅火器藥粉須回收檢查。</li></ul>	<p><b>熱水器裝設符合要求， 避免一氧化碳中毒</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瓦斯型：建議安裝於室外，若安裝於室內須有強制排氣裝置。</li><li>● 電力型：須裝有防漏電裝置。</li></ul>
<p><b>設有火警警報器或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b></p> <p>每個出租樓層都要裝設火警警報器，另建議每房加裝住警器最安全。</p>	<p><b>保持逃生通道暢通， 且出口標示清楚</b></p> <p>逃生通道不可堆放雜物，更要暢通，應有二至三處出口最安全。</p>	<p><b>具備逃生通道及 逃生要領的認識</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設置緊急逃生路線圖，並進行模擬演練。</li><li>● 清楚逃生通道、逃生要領、出入口方向及遇火警時的應變措施等。</li></ul>

清楚知道校、警、消、醫等協助管道  
掌握鄰近派出所、消防隊、醫療院所及學校校安專線  
等聯繫電話，有利緊急事件發生時尋求協助。

## 【人身安全宣導】

因應疫情解封，各地娛樂場所陸續恢復營業，近來屢傳他縣市發生街頭暴力鬥毆案件，請同學勿涉足不正當娛樂場所，警方將擴大各場所之臨檢，以杜絕不法，並請勿參與不正當聚眾活動，以免被利用成為在場助勢之人而觸法。

相關法律責任：

刑法第 149 條~在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三人以上，意圖為強暴脅迫，已受該管公務員解散命令三次以上而不解散者，在場助勢之人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八萬元以下罰金。

第 150 條~在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三人以上，施強暴脅迫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再次重申，為維護校園安全及保障師生權益、避免肇生意外事故及防疫，請同學勿帶非本校學籍之學生、朋友入班上課，若有未依規定擅帶他人入班，請通知校安中心協處，若肇生事端，當事人將依情節輕重予以懲處。

## 【防治數位性別暴力宣導】

[https://isafe.moe.edu.tw/pack/2489?user\\_type=4&topic=6](https://isafe.moe.edu.tw/pack/2489?user_type=4&topic=6) 資料來源-教育部全

**想一想 再PO!**

- 1 個人資料要保密**  
帳號名稱不用真名；在不確定是否安全的狀況下，絕不在網路上提供真實姓名、地址或電話號碼。
- 2 帳號密碼不公開**  
絕不把帳號或密碼告訴任何人。
- 3 三思之後才傳送**  
在轉寄或張貼訊息在網路上之前，一定要好好想想。訊息一旦上網，就可能無法刪除。
- 4 隱私玩笑能傷人**  
不想讓別人知道，或不能面對面說的事情都別放上網。別在網路上張貼開玩笑的惡搞照片；尊重別人才可能獲得別人尊重。
- 5 一旦上網收不回**  
轉寄或張貼到個人網誌的私人訊息圖片都可能流傳到其他公開空間。雖然一開始只是想要和好朋友分享的內容，很可能被大肆流傳再也收不回。
- 6 他人資料別流傳**  
尊重他人創作的內容，擅自分享可能違法。例如，朋友照的相片是屬於他的財產；在沒有本人許可的狀況下，不能擅自把他的相片放在網路上。
- 7 分享之前先確認**  
要上傳任何文字或圖像內容到公開網站前，務必先閱讀該網站的使用規章。有些網站會要求你自動放棄該內容的使用權利。

教育部 關心您  
http://www.eteacher.edu.tw